

证券代码：836723

证券简称：梵净高科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年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六个月内举行。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其他相关部门批准及履行相关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年5月8日09时00分。

结束时间：2018年5月8日11时00分。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27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4月27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谢桥新区梵净山生态农业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18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17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4.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18 年 5 月 8 日 8:00-9:00。

(三)登记地点:

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谢桥新区梵净山生态农业科技园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贵州省铜仁市万山区谢桥新区梵净山生态农业科技园。

联系电话：0856-5427431/18885662266。

会议联系人：王小清。

(二)会议费用：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贵州梵净山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7 日